证券代码:600196 证券简称:复星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6-088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方	名称	复星医药产业
	本次担保金额	人民币24,862万元
	截至2026年6月22日,包括本次担保在内,本集团实际对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折合人民币约910,158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被担保方系担保方(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不涉及反担保安排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	人民币0元
截至2026年6月22日,包括本次担保在内,本集团实际对外担保金额	折合人民币2,122,181万元[1]
对外担保金额占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3.54%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年6月22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复星医药产业与光大银行签订《贷款合同》,由复星医药产业向光大银行申请期限84个月、人民币24,862万元的贷款。同日,本公司与光大银行签订《保证合同》,约定由本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自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担保事项已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5年度股东会已分别审议通过关于本集团续展及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详见本公司2026年3月25日、2026年6月17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本次担保系在上述经股东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无需董事会、股东会另行批准。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经本公司股东会批准,自2025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时(即2026年6月16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结束时或任何股东会通过决议撤销或更改本议案所述授权之时止,本集团可续展及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3,500,000万元(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2]、控股子公司为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同时,股东会授权本公司管理层及/或其授权人士在报经批准的上述担保额度内,根据实际经营需要,确定、调整具体担保事项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截至2026年6月22日,该已获批担保额度及其使用情况(包含本次担保在内)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被担保方	已获批的担保额度[3]	已使用的担保额度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3
资产负债率低于70%(不含本数)的控股子公司	3,000,000	24,862	2,975,138
资产负债率70%以上(含本数)的控股子公司	500,000	0	500,000
合计	3,500,000	24,862	3,475,138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名称	复星医药产业
上市公司对其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陈玉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734014991
成立时间	2001年11月27日
注册地	上海市
注册资本	人民币395,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批发,药品委托生产,药物临床试验服务;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药物检测仪器销售,制药专用设备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单体口径)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66,484	2,420,248
	负债总额	1,352,920	1,348,968
	资产净额	1,013,564	1,071,291
	营业收入	179,476	9,717
	净利润	67,700	24,519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由本公司为复星医药产业向光大银行申请的人民币24,862万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保证范围:复星医药产业依约应向光大银行偿还/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及其他应付费用等。

3、保证期间:自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包括依约到期、提前到期或展期)之日起三年;如约定分期清偿债务的,则保证期间为自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生效:《保证合同》自2026年6月22日起生效。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系本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担保,担保所涉融资系为满足相关控股子公司实际经营之需要,本次担保的风险相对可控,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系于本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本集团续展及新增担保额度内发生,董事会审议该额度时认为,鉴于被担保方限于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该额度项下的担保事项系因本集团经营需要而发生,担保风险相对可控,故董事会同意该担保额度事项,并同意提交股东会审议。董事会就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全体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一致同意。

根据本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授权,本次担保无需董事会另行批准。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6月22日,包括本次担保在内,本集团实际对外担保金额折合人民币约2,122,181万元,约占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43.54%;均为本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单位之间、控股子公司/单位之间发生的担保。

截至2026年6月22日,本集团无逾期担保事项。

七、释义

被担保方、复星医药产业	指	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	指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位
光大银行	指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保证合同》	指	2026年6月22日,本公司与光大银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贷款合同》	指	2026年6月22日,复星医药产业与光大银行签订的《并购贷款借款合同》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二日

(1 其中外币按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相关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下同。)

(2 指全资及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单位(包括资产负债率70%以上(含本数)的控股子公司/单位),下同。)

(3 根据股东会授权,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如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含本数)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尚有余额未使用的,该等余额可调剂用于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不含本数)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证券代码:605183 证券简称:确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2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注销原因:鉴于公司2025年业绩未达到《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B的要求,以及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情况发生变化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对前述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698,74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	注销股份数量	注销日期
698,740股	698,740股	2026年6月25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1)2025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拟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0,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以上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公司已根据法律规定就本次股份回购注销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截至目前公示期已满45天,公示期内公司未接到相关债权人要求提前清偿或者提供担保的情况。

(2)2026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拟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688,740股回购注销。以上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6-026)。

公司已根据法律规定就本次股份回购注销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6-027)。截至目前公示期已满45天,公示期内公司未接到相关债权人要求提前清偿或者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1)激励对象因个人情况发生变化回购注销

鉴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情况发生变化,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第十三章的相关规定,其所持合计10,000股限制性股票将进行回购注销。

(2)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成回购注销

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2025年度业绩未达到本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B的要求,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因此,公司拟对107名激励对象持有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688,740股限制性股票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进行回购注销。

综上,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698,740股。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激励对象108人,合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698,74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2,754,960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号:B884721005),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了办理上述108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授予未解锁的698,74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申请。

预计本次限制性股票将于2026年6月25日完成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453,700	-698,740	2,754,96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12,429,445	-	412,429,445
总计	415,883,145	-698,740	415,184,405

注:股本结构变动情况最终以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本次回购注销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并履行了现阶段所需信息披露义务,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次回购注销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办理完成股份注销登记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3日

关于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6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成长优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480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06月23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06月23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06月23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500.00
	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财通成长优选混合A	财通成长优选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480	021528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	5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500.00	500.00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26年6月23日起暂停接受单日单个基金账户超过500元(不含500元,下同)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申请(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合并计算)。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请金额超过500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予以拒绝。

在暂停上述业务期间,本基金赎回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tfund.com)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88)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三日

关于财通品质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6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财通品质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品质甄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24480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财通品质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财通品质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06月23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06月23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06月23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500.00
	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财通品质甄选混合A	财通品质甄选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4480	02448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	5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500.00	500.00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财通品质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26年6月23日起暂停接受单日单个基金账户超过500元(不含500元,下同)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申请(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合并计算)。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请金额超过500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予以拒绝。

在暂停上述业务期间,本基金赎回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tfund.com)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88)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三日

关于财通集成电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6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财通集成电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集成电路产业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65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财通集成电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财通集成电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06月23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06月23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06月23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500.00
	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财通集成电路产业股票A	财通集成电路产业股票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502	006503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	5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500.00	500.00

证券代码:688217 证券简称:睿昂基因 公告编号:2026-019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睿昂基因”)股东浙江大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浙江大健康”)持有公司股份5,642,40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10%。上述股份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并于2022年5月17日起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浙江大健康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择机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即不超过1,675,675股。其中,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即不超过558,558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即不超过1,117,117股。上述股份的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若减持计划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收到股东浙江大健康出具的《关于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相关减持计划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浙江大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5,642,401股
持股比例	10.1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5,642,401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最近一次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浙江大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57,558	0.9982%	2024/6/28 ~ 2024/9/27	13.14-14.88	2024年6月5日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浙江大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1,675,675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558,558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117,117股
减持期间	2026年7月14日~2026年10月13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
拟减持原因	经营期限届满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该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自睿昂基因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得提议由睿昂基因回购该部分股份。本单位承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减持。

(2)本单位作为发行人的股东,将按照中国法律、法规、规章及监管要求持有发行人股份,并严格履行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关于本单位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承诺。

(3)在本单位所持睿昂基因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出于本单位自身需要,本单位存在适当减持睿昂基因股份的可能。于此情形下,本单位减持之数量、比例、金额、方式等应符合本单位在发行上市中所作承诺以及《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

(4)在本单位实施减持发行人股份时且仍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时:本单位至少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积极配合发行人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本单位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按照相关规定预先披露减持计划。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届时若修改前述减持规定的,承诺人将按照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定依法执行。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浙江大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减持的情形。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股东经营期限届满而进行的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内,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时间、数量和价格等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将督促本次拟减持股东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合法合规实施减持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603237 证券简称:五芳斋 公告编号:2026-041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注销原因: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将对《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及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所对应的合计1,060,811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 本次回购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股)	注销股份数量(股)	注销日期
1,060,811	1,060,811	2026年6月25日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1、2026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2日披露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2、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就本次股份回购注销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2日披露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自披露该公告之日起45日内,公司未接到相关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提前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的要求。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1、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第八章的相关规定: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分三期解除限售,考核期为2023—2025年3个会计年度,业绩考核指标具体如下: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指标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以2022年为基数,2025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1%,或扣非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52%; 2.以2022年为基数,2023—2025年三年累计营业收入较2022年增长率不低于237%,或累计扣非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15%

注:上述“扣非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并且剔除本次及其它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

根据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2025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为-8.93%,扣非净利润增长率为-16.92%,2023-2025年三年累计营业收入较2022年增长率为189.55%,累计扣非净利润增长率为229.15%,未达到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对相关激励对象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涉及的股份数为1,047,404股。

2、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第十三章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或公司裁员而离职,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照授予价格回购。”

鉴于《激励计划》中4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对上述4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3,407股进行回购注销。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激励对象69名,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60,811股,其中因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而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47,404股,涉及65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3,407股,涉及4名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060,811股调整为0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户号码:B886082279),并向中登公司递交了本次回购注销相关申请,预计本次限制性股票于2026年6月25日完成回购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97,072,537股减少至196,011,726股。具体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7,265,611	-1,060,811	6,204,8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89,806,926	0	189,806,926
股份合计	197,072,537	-1,060,811	196,011,726

注:最终股本变化以回购注销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就本次回购注销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减少注册资本和股份注销登记等手续,并依法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3日